

臺北市 110 年度中等學校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輔導加強班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臺北市推動中等學校本土語言教育及臺灣母語日計畫。
- (二)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加強本土語言教育，提高研究及學習興趣，以期蔚為風氣，並弘揚本土文化。
- (二)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教育部本土語言認證。
- (三)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定 111 學年度開始本土語言將列為國、高中之部定課程，鼓勵本市各國民中學及高級中學先行規劃本土語言課程與師資等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

五、研習日期：110 年 7 月 12 日至 7 月 16 日。

六、研習對象：

- (一)本市各國高中學校現職教師（高中職教師優先）並以未取得客家語中高級認證之現職教師優先。客家語支援教師及已取得本土語中高級認證教師，不予錄取。
- (二)如研習尚有名額，依序錄取本市之 1. 代理老師；2. 代課老師；3. 實習老師 4. 其他（從事本市教育相關工作為原則）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請符合前揭參與資格者，於 110 年 6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前於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，報名至名額額滿截止，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。
- (二)錄取結果將以在職研習網電子郵件通知錄取教師研習教室連結，本研習採用酷課雲平臺，請錄取教師於研習開始前 10 分鐘以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登入並進入研習教室。

八、研習課程：詳如附件一

九、實施方式：

研習地點	研習日期	研習時數	參加人數
酷課雲線上教室	7/12-7/16	35 小時	80 人

十、附則：

- (一)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依規定核給 35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二)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，後續補課問題，將另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，恕不個別通知。
- (三)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 20 小時之限制。

十一、本案研習相關資訊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大直高中教學組黃詩茹組長，電話：(02)2533-4017 轉 126。

十二、獎勵：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陳請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依規定給予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陳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臺北市 110 年度「客家語語言認證輔導加強班」研習課程表

研習地點：酷課雲線上教室

時間	7月12日 星期一	7月13日 星期二	7月14日 星期三	7月15日 星期四	7月16日 星期五
08:30 -08:50			報到		
09:00 -12:00	臺灣客家語拼音方案練習(一)	閱讀-文句理解測驗練習	聽力-單句理解及對話理解測驗練習	口語-朗讀測驗及華語轉換客語測驗練習	書寫-音標書寫測驗練習
	左春香老師	黃美貞老師	李婉菁老師	張瑜琦主任	左春香老師
12:00 -13:00			用餐、休息		
13:00 -16:00	臺灣客家語拼音方案練習(二)	閱讀-填空選擇測驗練習	聽力-篇章理解測驗練習	口語-口語表達測驗練習	書寫-語句書寫測驗練習
	左春香老師	黃美貞老師	李婉菁老師	張瑜琦主任	左春香老師
16:00 -17:00	分組練習 客家語拼音	分組練習 閱讀	分組練習 聽力	分組練習 口語	分組練習 書寫
	左春香老師	黃美貞老師	李婉菁老師	張瑜琦主任	左春香老師
17:00-			賦歸		